

证券代码：831444

证券简称：汇隆新材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531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9,954,831.04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5,252,965.27 元。

董事会提议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税前现金 726 万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执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权益分派事项。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 2018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最终的权益分派方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

##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汇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5 日